

##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授权，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标准符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要求。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一、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为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增强投资者获得感，进一步推动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在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持续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并实施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0,752,649.34 元，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930,366.53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1,655,332.28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73,532,351.87 元。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2 元（含税）。以公司总股本 330,201,564 股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3,868,465.69 元（含税）。现金分红数

额占 2024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19%。本次分配不派发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利润分配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向投资者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 二、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的情况说明

公司制定的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授权，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标准符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要求。公司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4 年半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 13,868,465.69 元（含税），占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19%，未达到 100%以上；占 2024 年半年度期末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的 5.07%，未达到 50%以上。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

2024 年半年度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4.94%，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54,134,096.33 元，公司本期利润分配方案的确定依据，不会导致公司营运资金不足或者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授权，分配的条件和标准符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

####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资金情况、所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